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8 月 28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制司

連絡人：盛玄科長

連絡電話：02-21910189 轉 2130 編號：066

跨部攜手深化人權法治 法務部與原民會合辦影展教育課程 藉由電影映照歷史正義 實踐人權及轉型正義價值

法務部為深化公務人員之人權素養及轉型正義知能，落實核心人權公約之精神，於今（28）日下午在臺北真善美劇院，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舉辦「115 年度人權及轉型正義影展暨教育課程」。本次活動由法務部法制司簡美慧司長引言，並由原住民族委員會綜合規劃處曾興中處長擔任專題講座，透過影像敘事及專業法律解析之結合，引導跨部會公務同仁在實務施政中深化族群平權及人權主流化意識。

法務部自 106 年起推動人權影展，並於 111 年承接轉型正義業務後擴大納入轉型正義議題，彰顯我國人權之核心價值。為接軌行政院函頒「各機關辦理人權教育訓練之監測與成效評估指引」，本次播放獲國際高度評價之院線電影「我們要回家」（Homebound）。該片以深刻視角呈現社會階層所面臨的生存考驗及困境；映後則藉由曾興中處長之專業剖析，將電影中返鄉的艱辛，轉化對照為臺灣原住民族在歷經威權統治後，追尋歷史、文化及身分認同歸根的轉型正義歷程，並緊密扣合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（ICCPR）、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（ICESCR）及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（ICERD）的平等精神。

我國於今（115）年 5 月甫順利完成「兩公約第四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」，國際獨立審查專家於通過之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中，高度關切臺灣原住民族在歷史正義、傳統領域、語言文化權及實質平權之發展；行政院更接續於 7 月 30 日院會正式核定「西拉雅族」為臺灣第 17 個原住民族，成為「平埔原住民族群身分法」施行後首件核定之原住民族，具體實踐了憲法保障、歷史正義及多元文化精神。本次課程正是將國際審查建議轉化為行政體系公務知能的重要實踐，彰顯轉型正義非僅是單一族群政策，而是國家面對歷史傷痛、修復體制的共同承擔。

本次跨部會教育訓練計有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、內政部、文化部、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法務部等機關逾百名同仁共同參訓。法務部未來將持續透過多元培訓管道，將國際人權及轉型正義價值深植於各項施政作為中。



法務部與原民會合辦影展教育課程，由法制司簡美慧司長開場引言，原民會曾興中處長擔任專題講座



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訓練活動現場有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、內政部、文化部、教育部、衛福部、國發會及法務部等機關逾百名同仁共同參訓，主辦單位法務部及原民會與學員全體合影